附件1

海淀区“树人助学基金”申请表

初次申请 □；再次申请 □

学生编号（由希望工程海淀工作站填写）：

|  |
| --- |
| **填表须知：**1、海淀区“树人助学基金”申请者在自愿的原则上填写本表，填报内容要真实客观，所在学校要对申请人情况真实性进行认真核实。本表务必填写完整。审核意见填写：情况属实，同意推荐；2、所有申请人均需学校团委进行审核，希望工程北京捐助中心海淀工作站（团区委）进行复审；3、申请者资料在受助后将酌情对外公布；4、本表用钢笔或签字笔填写，一式两份，由学校、希望工程北京捐助中心海淀工作站（团区委）分别留存。5、申请人须在两份申请表照片处，分别粘贴照片版近期一寸免冠照片。 申请者本人签字：  |
| 姓名 |   | 籍贯 |   | 性别 |   | 民族 |   | 照 |
|  政治面貌 |   | 出 生 日 期 |   |
|  联系电话（手机） |   | 身份证号码 |   |
| 家庭地址 | 例：北京市xx区xx街道xxx（具体到门牌号）  | 片（粘贴一寸免冠照片） |
| 邮政编码 |   | 家庭人口 |   |
| 家庭月收入 |   | 主要收入来源 |   |
| 开户银行 |  | 银行账户 |  |
| 家庭贫困情况说明：  |
| 学校名称 |   |
| 院系及专业 |   | 年级 |   |
| 学校地址 |   | 邮政编码 |   |
| 获奖情况 |  |
| 上学期主要科目 |  |  |  |  |  |  |
| 成 绩 |  |  |  |  |  |  |
| 学校团委审核意见：负责人：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 | 团区委意见：负责人：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
希望工程北京捐助中心海淀工作站制